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查中心文件

许可中心〔2013〕78号

关于公布海南省 2013 年食品生产许可证国家注册 审查员期满换证审核结果的通知

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根据国家质检总局《关于实行食品生产许可证审查员资格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质检监函〔2002〕39号）、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查中心《食品生产许可证审查员及审查员教师管理办法》（许可中心〔2013〕49号）及《关于公布海南省 2013 年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证国家注册审查员换证考试成绩合格名单暨做好期满换证工作的通知》（许可中心〔2013〕30号）等文件要求，经审核，你局推荐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国家注册审查员 16 人符合期满换证申报条件，准予再次注册并换发相应注册证书和胸卡，有效期 3 年。

现将审核结果予以公布，名单见附件。

附件：海南省 2013 年食品生产许可证国家注册审查员期满换证名单（16 人）

2013 年 5 月 10 日

